

长春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长春市税务局 关于公布长春市信用担保行业协会 长春市 游泳协会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通知

长财法〔2020〕1921号

各区（开发区）财政局、税务局：

根据的《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8〕13号）规定，经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长春市税务局联合审核确认长春市信用担保行业协会、长春市游泳协会2家组织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，有效期限为2020年-2024年。

长春市财政局

国家税务总局长春市税务局

2020年12月7日